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始建于1934年，是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管理为一体的大型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曾先后荣获“全国文明单位”“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百佳医院”“全国十大百姓放心医院”“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全国卫生系统先进集体”“全国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卫生工程先进集体”“全国卫生系统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全国医院文化建设先进单位”“全国人文建设品牌医院”“合理调配资源全国示范医院”“改善医疗服务典型医疗机构”“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中国抗疫医疗专家组组派工作表现突出单位”“全国卫生健康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集体”“全国医疗服务价格和成本监测与研究网络先进机构”“群众满意的医疗机构”“医疗扶贫榜样”“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单位”“自治区关心下一代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医院名列全国十大省立医院，连续六年荣获国家卫生健康委“全国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示范医院”；连续七年入榜“中国医院竞争力·顶级100强”，排名78位；名列医院信息互联HIC全国第7名；2020年度在中国医院影响力排行榜中名列全国49名、西北地区第3名。

目前，医院编制床位2700张，开放床位2970张，另设有1个直属院区、3个保健站、2个服务点。2021年医院门诊量273.9万人次，住院、门诊手术及操作11.6万例（其中四级手术1.06万例），出院患者16.5万人次。现有职工4800余人，拥有医学博士、硕士1079名，教授、副教授49名，博士生导师、硕士生导师236名，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23人。2人荣获中共中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颁发的“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称号、1人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1人荣获“全国卫生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5人荣获“全国三八红旗手”称号、2人荣获国家级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2人荣获“自治区天山领军人才”称号、3人荣获“新疆最美科技工作者”称号、12人荣获“自治区有突出贡献优秀专家”、2人荣获自治区“优秀党务工作者”、1人荣获“新疆青年科技奖”、1人荣获“自治区开发建设新疆奖章”，11人入选“天山英才”工程、5人入选“天池博士”培养计划。在中华医学会、新疆分会担任主委、副主委74人，聘任“一带一路”西部医疗建设与发展顾问团院士6名。设有56个临床科室、13个医技科室、18个行政职能部门。医院设有国家呼吸疾病区域医疗中心、设有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7个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26个自治区级医学质量控制中心，40个专科列入自治区临床重点专科。

医院拥有PET-CT、320排CT、双源CT、3.0T核磁共振、伽马刀、进口直线加速器、中子后装机等高精尖设备，学科种类齐全，技术力量雄厚，在各种常见病、多发病、疑难重症病抢救治疗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临床经验，居全疆领先水平，部分学科达到国内领先水平。2018年获批国家呼吸疑难重症诊治能力提升工程项目，是新疆地区唯一一家入选呼吸专业的医院。成功完成心脏移植3例、肺移植1例、肾移植17例和异基因造血干细胞移植等，医院于2003年完成的西北五省首例同种异体心脏移植手术，患者至今已经健康生存19年。医院建立了西北地区和中亚国家中首个达芬奇手术机器人系统技术中心，已完成达芬奇机器人辅助手术1500余例；精准医学中心推动二代基因测序技术项目落地完成基因检测2437例；将医学3D打印技术成功应用到18个专科，助力临床完成688例手

术；成功实施了新疆首例“一站式”房颤冷冻消融术+左心耳封堵术+卵圆孔封堵术、“3D打印+经导管Sapien3主动脉瓣膜置换术”和孕妇合并心房占位胸腔镜等高难度手术；医院实施了国内首例ECMO支持下重度心衰患者三腔起搏器除颤器植入术；成功救治640克超低出生体重儿，刷新了全疆记录；也是新疆唯一医疗机构开展儿童重大疾病造血干细胞移植及新疆首例台湾骨髓库非血缘异基因造血干细胞术的医院。

医院是中国国际紧急救援中心、亚洲国际紧急救援中心定点医院、国家首批11支卫生紧急救援队伍之一、国家首批6支卫生应急移动处置中心之一，承担着国内、疆内的突发公共事件卫生应急救援、医疗专业处置及国际医疗卫生救援任务。医院还是中国高血压联盟中心新疆工作站、国家“基础护理试点医院”、全国“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重点联系医院、国家临床路径管理试点医院、国家脑卒中筛查与防治基地医院、国家建立完善康复医疗服务体系试点单位、中国罕见病联盟省级牵头单位、全国健康促进项目医院、“骨科与运动康复临床研究中心康复领域”核心单位、新疆首个心脏瓣膜病介入中心；同时还是明天计划、嫣然天使基金、神华爱心基金、天使阳光基金、小天使基金、眼科专项基金、包虫病基金等7项基金定点医院。

医院是新疆医科大学、石河子大学医学院等高校的教学医院及研究生联合培养单位，设有24个教研室，每年在院学生900余人。医院是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和全科医师培训定点医院，拥有内、外、妇产等23个住培专业基地，已培训住培学员1049名，目前在培社会化学员206人，学位衔接学员445人，专培学员25人。医院还是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与考官培训基地、麻醉及康复医学国家重点住培专业基地和全科

医师培训定点医院，拥有高科技医学模拟中心1个，建筑面积5146m²，每年承担疆内培训考核任务上万人次。

近年来，医院先后承担国家科技支撑项目、国家科技惠民计划项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和地区基金等国家级科研项目89项，获批自治区重点研发计划、中央引导专项、科技支疆项目、科技创新团队建设项目，国际科技合作项目等省、部级科研项目613项，主持市、厅级科研项目274项，累计获批外来科研经费15305万元。荣获中华医学科技奖1项、吴杨医学药学奖1项、中国医院协会医院科技创新奖1项、中国研究型医院医学研究创新奖1项，华夏医学科技奖2项、自治区级科技进步奖71项、新疆医学科技奖26项、新疆药学科技奖2项、乌鲁木齐市科技进步奖3项、国家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421项、发表省级以上学术论文5287篇（其中SCI收录文章323篇）。此外，医院拥有1个国家级委省共建重点实验室、4个国家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分中心、2个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11个自治区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成全封闭式的共享实验室，建立了十万级的基因组学平台及高精准的代谢组学平台，建立1个生物样本库。2014年《中华胃食管反流病杂志》在我院创刊，这是世界首份“胃食管反流病”专病杂志，也是新疆首份中华医学会系列杂志。

医院不断完善信息化建设，2009年率先成立集远程会诊、预约服务、出院患者延伸服务为一体的网络医院，2010年卫生部在我院启动新疆远程医疗建设项目，率先建立了覆盖全疆126家各级医疗机构的远程医疗专网系统，现已建立起覆盖14个地州120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远程医疗网络综合服务平台。2016年成为国家卫生计生委电子病历系统功能

应用水平评价六级医院，2018年顺利通过国家信息等保三级，2019年通过国家卫生健康委互联互通“四级甲等”测评，成为西北五省首家通过六级电子病历和互联互通四级甲等两项高级别评测的医院。为不断加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之间的技术协作，共同完善省、地、县三级医疗卫生体系网建设，与84家医疗机构签订专科联盟协议（其中疆外9家、疆内75家）、51家医院加入自治区人民医院医疗联合体，探索推进分级诊疗，实现合作共赢。

医院先后与法国巴黎第十二大学附属亨利·蒙道尔医院、日本东京河边医院、哈萨克斯坦阿斯塔纳市国立第一人民医院、香港中文大学、香港玛丽医院、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天坛医院、北京儿童医院、协和医院、阜外医院、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中日友好医院、西安交通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上海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华山医院、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山东大学齐鲁医院、浙江省人民医院、黑龙江省人民医院等建立了技术协作医院关系或签订紧密型战略合作协议。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无下属单位，下设21个处室，分别是：党委办公室、工会、医院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运营管理与事业发展部、监察审计部、规划财务部、医务部、护理部、药学部、干部保健中心、科研教育中心、医疗器械中心、信息中心、保卫部、后勤服务中心、医联体办公室、医院感染管理办公室、苏州路院区、健康管理

中心和白鸟湖医疗康养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编制数2184，实有人数2923人，其中：在职1894人，减少89人；退休1021人，增加22人；离休8人，减少0人

。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32,280.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268.4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4,152.0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16.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5.4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1,984.30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416,011.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416,011.54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8,80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8,8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0.25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441,080.01	支出总计	441,080.01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余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	※	※	441,080.01	16,268.47	14,152.00	2,116.47					416,011.54	8,800.00		
			总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5.45								6,605.4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05.45								6,605.4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4.95								1,624.9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0.34								3,320.3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0.17								1,66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1,984.30	16,268.47	14,152.00	2,116.47					406,915.83	8,800.00		
210	02		公立医院	431,084.90	15,369.07	13,809.00	1,560.07					406,915.83	8,800.0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418,578.83	11,663.00	11,578.00	85.00					406,915.83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2,506.07	3,706.07	2,231.00	1,475.07						8,800.00		
210	04		公共卫生	797.40	797.40	343.00	454.4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1.00	181.00		181.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73.40	273.40		273.40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43.00	343.00	343.00								
210	06		中医药	102.00	102.00		102.00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2.00	102.00		10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0.25									2,490.2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0.25									2,490.2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90.25									2,490.25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1	2	3
※	※	※	总计	441,080.01	37,419.53	403,660.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5.45	6,605.4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05.45	6,605.4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4.95	1,624.9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0.34	3,320.3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0.17	1,66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1,984.30	28,323.83	403,660.47
210	02		公立医院	431,084.90	28,323.83	402,761.07
210	02	01	综合医院	418,578.83	28,323.83	390,255.0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2,506.07		12,506.07
210	04		公共卫生	797.40		797.4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1.00		181.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73.40		273.4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43.00		343.00
210	06		中医药	102.00		102.00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2.00		10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0.25	2,490.2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0.25	2,490.2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90.25	2,490.2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6,268.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6,268.4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68.47	16,268.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6,268.47	支出总计	16,268.47	16,268.4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16,268.47	11,408.00	4,860.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68.47	11,408.00	4,860.47
210	02	公立医院	15,369.07	11,408.00	3,961.07
210	02	01 综合医院	11,663.00	11,408.00	255.0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706.07		3,706.07
210	04	公共卫生	797.40		797.4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1.00		181.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73.40		273.4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43.00		343.00
210	06	中医药	102.00		102.00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2.00		102.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1	2	3
※	※			
	总计	11,408.00	11,408.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08.00	11,408.00	
301	01 基本工资	10,828.40	10,828.4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56	164.5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5.04	415.0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4,860.47		4,570.47				29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60.47		4,570.47				290.00				
210	02		公立医院		3,961.07		3,671.07				290.0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其他项目	170.00						170.0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85.00		85.0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	10.00		10.0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600.00		480.00				120.0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1,621.00		1,621.0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	1,475.07		1,475.07								
210	04		公共卫生		797.40		797.40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提前下达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81.00		181.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预算	273.40		273.4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地方公卫）补助资金	343.00		343.00								
210	06		中医药		102.00		102.00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预算	102.00		102.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未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2023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441,080.01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单位收入预算441,080.01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4,152.00万元，占3.21%，比上年预算增加2,744.00万元，增长24.05%，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提前下达自治区2023年各项补助资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2,116.47万元，占0.48%，比上年预算增加2,116.4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各项项目补助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416,011.54万元，占94.32%，比上年预算减少31,780.46万元，下降7.10%，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门诊、住院患者人次、均

次费用等数据测算合理变动；财政拨款结转8,800.00万元，占2.00%，比上年预算增加8,800.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经批准结转2022年12月底下达2022卫生健康领域（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2023年支出预算441,080.01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37,419.53万元，占8.48%，比上年预算增加7,840.72万元，增长26.5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薪酬、运行经费等随之增加。

项目支出403,660.47万元，占91.52%，比上年预算减少26,010.72万元，下降6.05%，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实际支出情况测算合理变动。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6,268.47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268.47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16,268.47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各类医疗保险缴费及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及自治区各项项目补助资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16,268.47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1,40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动。

项目支出4,860.4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860.4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及自治区各项项目补助资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卫生健康支出（类）16,268.47万元，占100.00%。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2023年预算数为11,66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5.00万元，增长2.24%。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及自治区各项项目补助资金。

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706.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06.0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及自治区各项项目补助资金。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18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1.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地方公卫）补助资金。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273.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73.4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提前下达中央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预算。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4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43.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地方公卫）补助资金。

6、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2023年预算数为10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2.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408.0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408.0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公用经费0万元。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提前下达自治区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一是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新政办发〔2015〕159号），合理配置乡村医生，根据乡村医生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通过多渠道予以补偿，落实乡村医生财政补助标准；二是根据《关于印发自治区二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对口支援乡镇卫生院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卫基层卫生发〔2015〕6号），为贯彻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精神，统筹城乡卫生事业发展；三是根据《关于印发自治区卫生与健康适宜技术推广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新卫科教发〔2018〕13号）、《国家卫生健康委科教司关于同意“技术推广扶贫”试点项目立项的函》、《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2021年解决自治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突出问题任务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开展卫生健康领域各项人才培训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1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培训费1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2月

（二）项目名称：其他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7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2月

（三）项目名称：提前下达自治区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新卫医发〔2018〕55号）第一部分第（一）总目标：“落实自治区医疗机构设置规划，重点鼓励、扶持、建设一批具有技术优势、竞争优势、品牌优势的自治区级临床重点专科，并通过五年时间的持续建设，使该专业总体水平达到区内先进或国家中上水平，逐步在全区形成布局合理、技术水平较高、各具特色优势的专科专病群，带动和促进其他相关专科的建设和发展，使疑难重症在区内可以解决，使各族群众就近得到较先进和满意的医疗卫生保健服务。”

预算安排规模：6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专用材料购置120.00万元、培训费360.00万元、专用设备购置12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2月

（四）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预算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中医药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财社〔2022〕143号），中央财政2023年对我区提前下达中医药传承发展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0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培训费102.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2月

（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中央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预算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疾控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要求，2023年下达第一批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273.4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包虫病防治患者费用40.00万元、慢病综合防控筛查154.40万元、艾滋病防治筛查10万元、重大疾病监测培训69.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2月

（六）项目名称：提前下达自治区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自治区贯彻落实国家“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工作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17〕158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疗服务价格规范（试行版）的通知》（新发改医价〔2017〕1195号）、《关于巩固破除以药补医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意见》（新卫办发〔2019〕42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

015〕38号)规定“将公立医院补偿由服务收费、药品加成收入和政府补助三个渠道改为服务收费和政府补助两个渠道”。

预算安排规模: 1,62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 专用材料购置1,621.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3年1月-12月

(七)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中央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中医药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2〕134号),中央财政提前下达我区2023年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 8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 专用材料购置8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3年1月-12月

(八)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

设立的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中医药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2〕136号),中央财政提前下达我区2023年卫生健康人才培养项目补助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 1,475.07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培训费1,475.07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2月

（九）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2〕131号），中央财政提前下达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8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国家应急队伍建设能力提升180.00万元，职业病防治培训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2月

（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地方公卫）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自治区全民健康体检工程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新政办明电〔2016〕303号）、《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度全民健康体检工作的通知》（新体检办发〔2020〕1号）文件精神，“全民健康体检资金按照政府主导、分类补助、分级负担、各部门负责的原则保障，各地做好全民健康体检资金的测算，加大统筹力度，并将体检资金纳入各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自治区财政根据各地全民健康体检工作开展情况给予一定补助。”根据全国爱卫办要求，按照《国家卫生城市评审与管理办法》及《全国爱卫会关于做好下放国家卫生乡镇（县城）评审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的有关

规定，开展爱国卫生和健康新疆行动工作相关培训班，加大控烟宣传力度，开展多种形式的创建活动及人员培训。

预算安排规模：343.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全民健康体检培训49.00万元，专用设备购置294.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经费安排，且较上年无变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万元，

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经费安排，且较上年无变动；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经费安排，且较上年无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经费安排，且较上年无变动。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经费安排。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政府采购预算223,288.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2,574.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9,963.5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750.14万元。

2023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91,442.04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4,302.2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376079.47平方米，价值205,084.99万元。
2. 车辆87辆，价值4,028.58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6辆，价值1,752.25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41辆，价值2,276.33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972.49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224,799.9万。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91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300台。

2023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57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36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 第一项目为提前下达自治区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合并绩效，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公开。

2. 第二项目为其他项目，共1个，绩效目标不予公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涉及预算金额为170万元。

3. 第三项目为提前下达自治区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合并绩效，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公开。

4. 第四项目为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预算，合并绩效，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公开。

5. 第五项目为提前下达中央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预算，合并绩效，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公开。

6. 第六项目为提前下达自治区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合并绩效，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公开。

7. 第七项目为提前下达中央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合并绩效，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公开。

8. 第八项目为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合并绩效，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公开。

9. 第九项目为提前下达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合并绩效，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公开。

10. 第十项目为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地方公卫）补助资金，合并绩效，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单位（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单位（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3年02月05日